

# 目 录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适用范围	1
1.4 工作原则	2
2 事故风险分析	3
3 组织体系	4
3.1 应急指挥部职责	5
3.2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组成及职责	6
3.3 成员单位及职责	7
3.4 现场应急救援	9
3.5 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及职责	10
4 预警预防机制	11
4.1 监测与预警	11
4.2 预防和应急准备	11
4.3 信息报告	12
5 应急响应	12
5.1 分级响应	12
5.2 应急处置	13
5.3 处置措施	14
5.4 医疗卫生救援	16
5.5 安全防护	16
5.6 警戒保卫	16
5.7 社会动员	17
5.8 现场检测及评估	17

5.9	信息发布	17
5.10	应急结束	17
6	后期处置	18
6.1	善后处置	18
6.2	事故调查	18
6.3	总结分析	18
7	保障措施	19
7.1	通信与信息保障	19
7.2	应急支援与保障	19
7.3	技术支撑与保障	20
7.4	宣传、培训和演习	20
8	附则	21
8.1	预案修订与更新	21
8.2	沟通与协作	21
8.3	监督检查	22
8.4	表彰奖励与责任追究	22
8.5	预案实施	22
9	附件	22
9.1	附件附后	22

# 1 总则

## 1.1 编制目的

(1)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沙洋县烟花爆竹事故的应急管理 and 应急处置工作，提高应对和防范烟花爆竹事故风险和事故灾害的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2) 明确沙洋县烟花爆竹事故应急组织和各职能部门的任务和职责，建立协调统一、各司其职、反应快捷的应急工作机制，保证事故应急救援工作迅速、有序和有效开展。

## 1.2 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 (4)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 (5)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 (6) 《国家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预案》;
- (7) 《湖北省安全生产条例》;
- (8) 《湖北省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应急预案》;
- (9) 《沙洋县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10) 《关于做好沙洋县生产安全事故信息报告及事故归口统计联网直报工作的通知》

##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本县行政区域内烟花爆竹经营（批发和零售）单位在储存、运输和残次烟花爆竹制品处理等过程中发生的较

大、重大、特别重大和严重社会影响的烟花爆竹事故。

(1) 一次造成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死亡(含失踪), 或者 10 人以上 50 人以下重伤(中毒), 或者直接经济损失 10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的较大烟花爆竹安全事故;

(2) 一次造成 10 人以上 30 人以下死亡(含失踪), 或者 50 人以上 100 人以下重伤(中毒), 或者直接经济损失 5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的重大烟花爆竹安全事故;

(3) 一次造成 30 人以上死亡(含失踪), 或者 100 人以上重伤(中毒), 或者直接经济损失 1 亿元以上的特别重大烟花爆竹安全事故;

(4) 发生烟花爆竹事故造成严重后果或产生严重社会影响, 超出县(区)级政府应急处置能力, 或跨区域、跨领域(部门和行业)的安全事故。

本条所称的“以上”包括本数, 所称的“以下”不包括本数。

#### 1.4 工作原则

(1) 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把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身体健康作为应急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烟花爆竹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

(2) 坚持预防为主的原则。贯彻落实“安全第一, 预防为主, 综合治理”的方针, 坚持事故灾害应急与预防工作相结合, 做好预防、预测、预警和预报工作。做好常态下的风险评估、物资储备、队伍建设、完善装备、预案演练等工作。

(3) 依靠科学、注重实效的原则。制定、修订烟花爆竹事故应急预案要充分发挥专家的作用, 实行科学民主决策, 采用

先进的监测、预警、预防和应急处置技术装备，提高烟花爆竹事故预防和应急救援的科技水平。

(4) 坚持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原则。县成立烟花爆竹应急指挥部，统一领导全县突发烟花爆竹事故应急处置工作。应急指挥部根据烟花爆竹事故的严重性、可控性、所需动用的资源以及影响范围等因素，分级设定和启动相应预案，组织全县烟花爆竹事故的预警、报警、响应、结束及善后处置等工作。各镇要制定本地区烟花爆竹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各职能部门根据本部门在应急救援中的职责制定本部门的应急预案，并与政府应急预案有机统一。

(5) 坚持资源整合的原则。县级烟花爆竹事故应急救援的牵头部门为沙洋县应急局，其他相关职能部门和单位要主动配合、密切协作、形成合力。按照整合资源、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的要求，实现救援队伍、物资技术和信息的有机配置，做到统一调度和资源共享。

## 2 事故风险分析

沙洋县现有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 2 家（沙洋银花鞭炮有限责任公司、沙洋县开源烟花爆竹有限公司），烟花爆竹存储仓库 2 处（毛李镇和议村（汉宜公路大路港桥旁）、官垱镇友好村一组），总储量  $13540 + 17500 = 31040\text{kg}$ ，常年零售店 292 家。经营品种主要有烟花类、爆竹类等个人燃放类 C、D 级 100 多个品种。

烟花爆竹属爆炸品，对热、火花、撞击、摩擦等敏感，在经营、储存、运输、装卸过程中极易产生爆炸。此外，储存烟花爆竹的库房如果防雷设施失效，易遭雷击，也会引起火灾，

继而引发烟花爆竹的爆炸。

#### (1) 先爆炸后燃烧

烟花爆竹事故，一般是先发生爆炸，再由爆炸引起燃烧，除爆炸点可燃物燃烧外，由于花炮有升高、飞跃、跳动、旋转等特殊点，会引起一定距离之外的可燃物燃烧，形成大面积火灾。

#### (2) 燃烧引起爆炸

烟花爆竹的包装物、储存库房起火，引起烟花爆竹爆炸。

#### (3) 燃烧、爆炸交替进行

先爆炸后燃烧的情况大多发生在装卸工序，由燃烧引起新的更大的爆炸，而先燃烧后爆炸大多发生在成品库内，这种爆炸的破坏力更大，往往又会引起大面积的燃烧。

#### (4) 燃烧速度快

烟花爆竹的爆炸是在瞬间发生的，爆炸产生的火种到处飞散。爆炸后在短时间就能引起大面积燃烧，一般在数分钟内火势就发展到猛烈阶段。

#### (5) 容易造成群死群伤和重大经济损失

烟花爆竹发生燃烧爆炸，在场人员往往来不及逃生而被烧伤、炸伤，甚至死亡。若储存仓库发生爆炸，其威力更大，会危及灭火人员和附近人员的安全，并造成惨重的经济损失。

### 3 组织体系

全县烟花爆竹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组织体系由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现场应急救援、烟花爆竹经营企业组成。应急救援组织体系网络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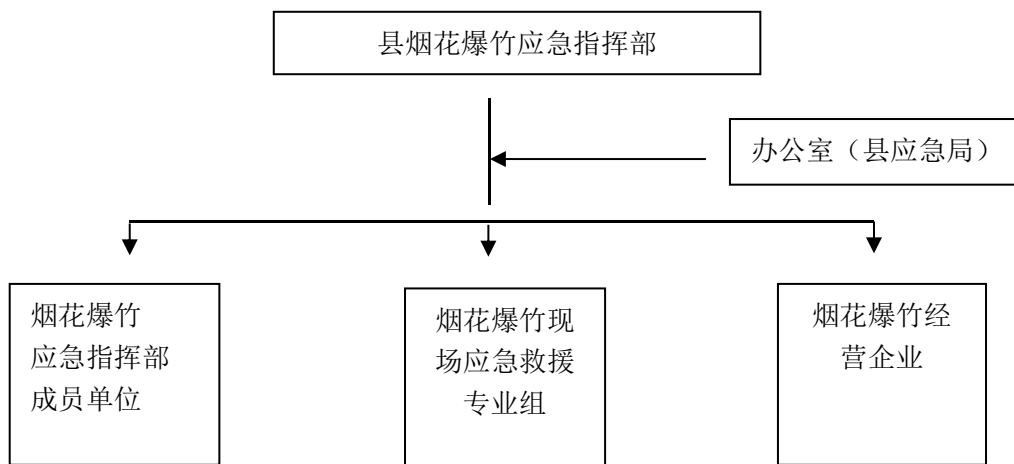


图 3-1 应急救援组织体系网络图

### 3.1 应急指挥部职责

当发生较大以上烟花爆竹事故时，成立县级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

全县较大以上烟花爆竹事故应急工作由县烟花爆竹事故应急指挥部统一负责指挥。应急指挥部下设应急救援指挥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

总指挥：县政府分管安全生产工作的副县长。

副总指挥：县应急局局长、县公安局分管副局长。

主要职责：

(1) 烟花爆竹事故发生后，总指挥或总指挥委托副总指挥赶赴事故现场进行现场指挥，成立现场指挥部。

(2) 统一指挥全县烟花爆竹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3) 负责启动县烟花爆竹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做出救

援决策。

(4) 负责发布应急预案终止指令。

(5) 负责审定对外发布信息。

### 3.2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组成及职责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统一组织协调应急救援工作。县应急局分管班子成员任办公室主任，指挥部各成员单位派员参加。

(1) 负责组织落实本指挥部决定；

(2) 组织、协调有关单位、机构按照预案和职责开展烟花爆竹事故应急处置工作；

(3) 负责受理烟花爆竹事故报告、根据总指挥决定，通知各组长单位、下达指令、调配资源及队伍、督查应急工作、了解情况、事故上报及救援等工作；

(4) 负责相关类别县级烟花爆竹事故专项应急预案的编制、修订、演练与评估；

(5) 负责编写每年度烟花爆竹事故应对总结及下一年度烟花爆竹事故风险评估；

(6) 建立烟花爆竹事故监测预警、信息收集制度，统一接收、处理、统计和分析相关烟花爆竹事故信息，及时核实与研判信息，依法依规进行信息报告；

(7) 负责组织相关烟花爆竹事故的信息发布和舆情应对工作；

(8) 负责应急指挥部所属应急救援队伍、应急物资的建设管理、应急管理宣教培训等工作；

(9) 负责相关类别专家组的日常管理和联系工作。



### 3.3 成员单位及职责

在应急指挥部的综合协调下，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负责相关专业领域的应急指挥工作，做好相关专业领域的事故灾难应对工作。

成员单位包括：县委宣传部、县公安局、县应急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卫健局、县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沙洋分局、县民政局、县消防大队、县气象局、县供销社、县电信公司、县供电公司等部门（单位）组成。

各成员单位职责：

（1）县公安局：负责制定人员疏散和事故现场警戒预案。事故发生后，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负责维持事故现场秩序，并封锁现场，组织事故可能危及区域内的人员疏散撤离，对人员撤离区域进行治安管理；负责核对伤亡人数及伤亡人员身份。负责对爆炸和火灾现场未爆炸物的排除；负责制定交通处置的应急预案；负责事故现场区域周边道路的交通管制工作，禁止非救援车辆进入危险区域，保障救援道路的畅通；参与事故调查处理。

（2）县应急局（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负责县烟花爆竹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的日常工作，编制全县烟花爆竹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监督检查各级、各类烟花爆竹应急救援预案的制定，组织协调全县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应急救援演练；负责建立应急救援专家组，组织专家开展应急救援咨询服务工作；组织开展烟花爆竹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组织做好因事故所致群众的紧急转移安置工作，负责对因事故所致生活困难人员的临时性基本生活救助；办理指挥部交办的各项任务；向上

级应急管理部门汇报应急救援情况。

(3) 县消防大队：负责制定爆炸和火灾扑救预案；负责事故现场伤员的搜救、扑灭火灾；事故得到控制后负责组织现场清理工作。

(4) 县卫健局：负责制定医疗救援应急预案。负责组织、协调烟花爆竹事故应急医疗救援，确定救治定点医院；及时抢救受伤人员；做好事故影响区域的防疫工作，预防和控制疫情、疾病的传播和蔓延。指导定点医院储备相应的医疗器材和急救药品；负责事故现场调配医务人员、医疗器材、急救药品，组织现场救护及伤员转移；负责统计所救治人员医疗救治情况。

(5) 市生态环境局沙洋分局：负责制定环境监测与危害控制应急预案。及时测定事故现场环境危害的成分和程度；负责对事故得到控制后指导现场遗留危险物质对环境产生污染情况进行环境评估；负责调查重大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

(6) 县交通运输局：负责制定运输抢险应急救援预案。指定抢险运输单位，负责监督抢险车辆的保养及调度；负责组织事故现场抢险物资和抢险人员的运送。

(7) 县市场监管局：负责组织对事故所涉及产品的质量进行检验。

(8) 县供销社：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9) 县委宣传部：负责事故信息报道、进行社会动员和宣传、安全知识普及教育等工作。

(10) 镇、社区在发生烟花爆竹事故时，参与配合疏散人员、维护现场秩序。

(11) 应急救援小组负责对事故现场的救援工作。

(12) 其他成员单位按照各自职责做好相关应急救援工作。

### 3.4 现场应急救援

#### 3.4.1 现场指挥部及职责

按事故等级和分级响应原则，成立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全面负责现场应急救援组织工作，指挥所有参加应急救援的部门和人员；及时向县政府和县烟花爆竹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事故及救援情况。

现场指挥部职责：

(1) 根据指挥部的指示，迅速组织参与应急救援部门和单位的现场负责人进行现场会商，研究制定现场的具体救援方案。

(2) 明确有关部门的职责分工，指挥、协调现场应急救援工作。

(3) 组织划定事故现场的范围，实施必要的交通管制及其他强制性措施。

(4) 根据事故现场的实际及事故发展、应急处置进展，适时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若需请求外部力量支援，必须立即报告指挥部，为指挥部统一、协调指挥应急救援当好参谋。

(5) 核实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情况，及时向指挥部汇报抢险救援工作情况。

#### 3.4.2 现场应急小组及职责

现场指挥部根据事故现场的实际情况下，指派相关部门牵头，成立以下专业救援组：

(1) 救援组（由县公安局牵头）：负责对烟花爆竹爆炸事故引起的火灾进行灭火，组织事故可能危及区域有关人员的紧急疏散、撤离和危险物品的转移，以防止事故的进一步扩大和

次生灾害发生；对事故现场进行保护、警戒；根据实际情况实行交通管制和疏导工作，维持现场应急救援秩序，维护现场治安秩序；对肇事者和有关责任人员采取相关措施，防止逃逸。

（2）伤员抢救组（由县卫健局牵头）：负责在现场的安全区域内设立临时医疗救护点，对受伤人员进行分类救治，并护送受伤人员至定点医院进一步治疗。

（3）技术咨询组（由县应急局牵头）：负责邀请有关专家就事故发生的原因、危害等进行技术分析确认，根据事故单位烟花爆竹的品种、数量、危险特性及潜在的危險性做出评估，为事故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提供技术咨询。

（4）物资供应组（由县应急局、事故所在镇政府<区管委会>牵头）：负责组织救援物资的供应。

（5）环境监测组（由生态环境局沙洋分局牵头）：负责对大气、水体、土壤等进行环境即时监测，确定污染区域范围，对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估，制定环境修复方案并组织实施。

### **3.5 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及职责**

烟花爆竹经营单位是安全生产应急管理责任主体，应采取预防和预警措施，健全应急机制，编制事故应急救援预案，配备应急资源，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相关安全管理规定，做好事故灾难应对工作。发生事故后应负责本单位受威胁人员的疏散、物资转移、关停电源等设施，组织技术人员研究应急措施，启动本企业应急救援预案，做好自救工作，协助外部力量应急救援。

## 4 预警预防机制

### 4.1 监测与预警

#### 4.1.1 危险源监控与管理

沙洋县烟花爆竹危险源主要包括烟花爆竹批发企业仓库、烟花爆竹运输工具和私产、私储烟花爆竹窝点。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和相关职能部门要加强监控、监管，对可能引发重大事故的险情或重要信息及时上报。

#### 4.1.2 预警

按照烟花爆竹事故发生的紧急程度、发展势态和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事故预警级别从高到低划分为特别重大（I级）、重大（II级）、较大（III级）、一般（IV级）四个级别，与事故应急响应分级标准相对应，分别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标示。

预警信息主要包括：预警区域或场所、预警级别、险情类别、起始时间、可能影响的范围、预警事项、相关措施、发布单位、咨询电话、发布时间等内容。

预警信息发布后，预警区域内各有关单位要采取有效预防措施，谨防事故发生。发布预警信息的部门和单位应当根据事态发展，按照有关规定适时调整预警级别、更新预警信息或者宣布解除警报、终止预警期，并解除采取的有关措施。

### 4.2 预防和应急准备

(1) 沙洋县应急管理局设立 24 小时事故隐患举报电话，接收烟花爆竹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和事故信息报告。电话：0724—8550360

### 4.3 信息报告

(1) 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发生事故后，应立即报告单位负责人和应急指挥机构。事故现场人员要根据事故现场情况，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开展自救和互救。

(2) 县应急指挥部接警后，立即组织有关人员和专家赴事故现场救援，并按有关规定立即将事故情况如实报告当地政府和县烟花爆竹事故应急指挥部。

(3) 当地政府接到事故报告后，应当按规定逐级上报，紧急情况下可越级上报。

(4) 按照“先报事、再报果”原则和“一个小时首报”要求，在第一时间报告县委、县政府和县应急办（报告时限不得超过事发后 60 分钟，特别重大生产安全事故不得超过事发后 30 分钟）。尚未完全掌握有关情况一时又无法形成书面材料的，可先电话报告初步情况，随后书面续报事态发展、应急处置、社会舆论和原因分析等详细情况，书面材料传真必需电话确认接收成功。

(5) 事故报告（书面报告）的基本内容包括：时间、地点、信息来源、事故对象、事故起因和性质、基本过程、已造成的后果、事故发展趋势及可能扩大的范围、处置情况及对事故控制的效果、拟采取的措施及下一步工作建议等。可能衍生的新情况要随时续报。

(6) 报告人的姓名、身份及联系方式。

## 5 应急响应

### 5.1 分级响应

烟花爆竹安全事故灾难按照《安全事故分级标准》实行分

级响应，响应级别从高到低，依次为 I 级、II 级、III 级、IV 级：

(1) 发生或可能发生特别重大、重大安全事故时分别启动 I 级、II 级响应，按《国家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预案》、《湖北省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应急预案》执行。县政府及县相关部门、事发地镇政府（区管委会）迅速启动相关应急处置程序，成立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全力以赴组织应急救援，并立即向市委、市政府、市应急办公室报告。当发生的事故超出本县应急处置能力时，应立即请求市政府及市应急办公室协调支援，并服从市级应急领导机构的组织指挥。

(2) 发生或可能发生较大安全事故时启动 III 级响应，事发地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迅速启动相关应急处置程序，成立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立即采取先期处置措施，同时向县政府及县应急办公室报告。事故超出本地区应急救援处置能力或事故灾难进一步扩大时，事发地镇政府应立即请求县政府协调支援，由县政府及县有关部门组织应急救援力量和资源赶赴现场进行应急处置，并服从县级应急领导机构的组织指挥。

(3) 发生一般安全事故时启动 IV 级响应，事发地镇政府应迅速组织有关部门赶赴现场，启动相关应急救援预案，成立事故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开展应急处置工作，并及时向县政府及县应急办公室报告。县政府及县应急办公室应视情派有关人员赶赴事故现场指导应急处置工作。

## 5.2 应急处置

(1) 事故发生后，事故单位或镇政府（区管委会）首先根据事故现场情况，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组织群众开展自救、互救，迅速报告县政府和县应急救援指挥部（县应急办公室），

并及时启动相关应急救援预案。

(2) 县烟花爆竹应急救援指挥部要迅速成立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迅速组织相关部门、人员进行现场会商，制定事故应急救援方案并组织实施。

(3) 根据事故的危害程度，及时疏散、撤离可能受到事故影响的人员与设施。

(4) 参加应急救援的单位和人员在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的统一指挥、协调下，进行救援、处置，控制事态扩大。

### 5.3 处置措施

#### (1) 烟花爆竹火灾事故

①根据烟花爆竹产品火灾发展蔓延快、燃烧面积大的特点，要采取统一行动，以快制快，堵截火势，防止蔓延，重点突破，排除险情，分割包围，速战速决的灭火战术。

②事故现场疏散人员应有针对性地采取自我防护措施，如佩戴防护面具、呼吸器，穿戴防护服等。

③扑救人员应占领上风或侧风阵地。

④进行火情侦察，迅速查明燃烧范围和火势蔓延的途径。

⑤及时扑灭外围被火源引燃的可燃物火势，切断蔓延途径，控制燃烧范围，并积极抢救受伤和被困人员。

⑥正确选择灭火剂和灭火方法，火势较大时，应先堵截火势蔓延，然后逐步扑灭火势。

⑦现场指挥应密切注意各种危险征兆，对有可能发生爆炸、爆裂、喷溅等特别危险的情况，指挥员必须适时准确判断，及时下达撤退命令，现场人员看到或听到事先规定的撤退信号后，应迅速撤退到安全地带。来不及撤退时，应就地卧倒。



⑧火灾扑灭后，起火单位应保护好现场，接受事故调查，协助公安、消防部门和上级应急部门调查火灾原因，核定火灾损失，查明火灾责任，未经公安部门和上级应急部门的同意，不得擅自清理火灾现场。

## （2）烟花爆竹爆炸事故

由于储存点烟花爆竹随着温度变化和外界因素的影响，个别部位极易发生爆炸事故，一旦发生爆炸事故，会造成人员伤亡、储存物品及设施的重大破坏。

一旦发生爆炸事故，可采取下列处置方法。

①根据烟花爆竹爆炸事故发生具有瞬间性、连环性、不彻底性等特点，要采取先救人、再灭火，堵截爆炸源、防止连环事故，最大限度地排除险情。

②一旦发生爆炸事故，现场人员不要惊慌，保持清醒头脑，迅速向应急救援办公室报告并报警。

③现场指挥员及救护人员必须采取好自我防护措施，佩戴防护面具、呼吸器，穿着防护服。

④迅速查清造成爆炸的初步原因，若有人员受伤或被困，必须首先对人员实施救护。

⑤现场指挥应密切注意观察事态发展，迅速查明和判断可能次生爆炸的危险性，必须紧紧抓住爆炸后和再次爆炸前的有利时机，采取一切可行措施，全力防止次生爆炸的发生。

⑥对于爆炸后引起的火灾，应按火灾的处置方案进行处理。

⑦爆炸事故发生后，事故单位应保护好现场，接受有关部门对事故的调查，核定损失，查明责任，未经上级主管部门同意，不得擅自清理事故现场。

## 5.4 医疗卫生救援

由县卫健局负责组织协调、实施。按照相关预案提供医疗设施、药品和救治装备，组织医疗卫生专家、医疗救援队伍，开展紧急医疗救护、现场卫生处置。事发地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按照专业规程，做好现场卫生防疫工作。

## 5.5 安全防护

### 5.5.1 应急抢险人员的安全防护

现场应急救援人员应根据需要携带相应的防护装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严格执行应急救援人员进入和离开事故现场的相关规定。

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根据需要负责协调、调集相应的安全防护装备。

### 5.5.2 群众的安全防护

现场指挥部负责组织群众的安全防护工作，决定应急状态下群众疏散、转移和安置的方式、方法、范围、路线、程序。

## 5.6 警戒保卫

在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统一部署下，由事发地公安机关及事发单位保卫机构组织实施。

(1) 保护事故现场和相关区域内人员及财产的安全。

(2) 负责安全保卫、治安管理和现场警戒封闭，阻止未经批准的现场拍摄、采访等；控制无关人员进入事故现场和事故危险区域。

(3) 负责交通管制，进行人员、车辆疏导和分流等工作。

(4) 防止和处理事故现场可能发生的其他刑事、治安案件。

## 5.7 社会动员

(1) 事发地政府视情况需要组织动员本行政区域社会力量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2) 必要时，向单位和个人征用应急救援所需设备、设施、场地、交通工具和其他物资，要求有关单位生产、供应生活必需品和应急救援物资，提供医疗、交通等公共服务。

## 5.8 现场检测及评估

现场指挥部应成立由专家组成的事故现场检测、鉴定与评估小组，综合分析和评价检测数据，查找事故原因，评估事故发展趋势，预测事故后果，为制定现场抢救方案和事故调查提供依据。

## 5.9 信息发布

县烟花爆竹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负责烟花爆竹事故的信息综合、发布工作。

## 5.10 应急结束

### 5.10.1 应急终止的条件

现场应急处置工作基本结束，同时具备下列条件时，即宣布应急结束：

- (1) 死亡和失踪人数已经核清；
- (2) 事故危害得到控制，环境符合有关标准；
- (3) 次生、衍生事故因素已经消除；
- (4) 遇险人员全部得救，受伤人员得到救治；
- (5) 事故可能波及区域的人员得到疏散。

### 5.10.2 应急终止的程序

(1) 经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确认，或事件责任单位提出，按照“谁启动，谁终止”的原则，报请启动机构批准结束应急处置工作，并宣布终止应急状态。

(2) 由现场救援指挥部向各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 6 后期处置

### 6.1 善后处置

(1) 事故发生单位、相关部门和镇政府要妥善处理事故伤亡人员及其家属的安置、救济、补偿和保险理赔。

(2) 参加救援的部门和单位应认真核对参加应急救援的人数，清点救援装备、器材，整理救援资料，核算救援发生的费用。

(3) 污染物的收集、清理与处理等事项。

### 6.2 事故调查

事故调查应严格按照《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法规和有关规定进行。较大以上事故县有关部门依据事故调查程序规定，配合上级部门开展事故调查；一般事故由县政府牵头或指定有关部门开展调查，按规定时限提交调查报告，提出对有关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及防止事故再次发生的具体措施。

### 6.3 总结分析

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负责对事故应急处置工作进行总结。事故调查组负责事故应急处置评估工作，并在事故调查报告中

对应急处置作出评估结论。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总结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事故基本情况、事故信息接收与报送情况、应急处置组织与领导、应急预案执行情况、应急救援队伍工作情况、主要技术措施及其实施情况、救援成效、经验教训、相关建议等。

## **7 保障措施**

### **7.1 通信与信息保障**

充分利用公用通信、互联网，保障应急救援有关单位和人员之间的通讯畅通，必要时，要将通讯传输设备设在事故救援现场。

### **7.2 应急支援与保障**

#### **7.2.1 应急队伍保障**

企业和各镇应当依法组建和完善应急救援队伍，没有条件组建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的，要建立兼职救援队伍，配备必要的救援物资和防护装备。

#### **7.2.2 应急资金保障**

经营单位应参加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做好应急救援资金的必要准备。应急救援资金由事故责任单位承担。

#### **7.2.3 应急物资保障**

相关成员单位、专业救援队伍及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应按照职责分工和预案要求，做好应急救援物资和技术装备等储备。

#### **7.2.4 医疗卫生保障**

卫生行政部门负责组建医疗卫生应急救护队伍，发生事故时应及时赶赴现场开展医疗救治、疾病预防和控制等工作。

### **7.2.5 交通运输保障**

公安、交通运输部门要按照各自的职责，制定本系统的运输保障预案，在开展应急救援时开通应急特别通道，确保救援队伍及时赶赴事故现场，实施救援。

### **7.2.6 治安保障**

公安部门按照规定参与事故处置和事故现场治安秩序维护工作，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场所、重要物资安全保护，依法打击违法犯罪活动。

## **7.3 技术支撑与保障**

由县应急局牵头建立和完善全县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救援力量、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措施和专家数据库，为事故救援提供技术咨询和服务；规范信息获取、分析、发布、报送的程序。

## **7.4 宣传、培训和演习**

### **7.4.1 宣传**

各镇及相关部门要向烟花爆竹相关企业和烟花爆竹从业人员宣传烟花爆竹的危险性及发生事故可能造成的危害，落实企业和镇（区）、村（社区）的安全生产责任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最大限度地减少烟花爆竹伤亡事故。

### **7.4.2 培训**

（1）县应急局督促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构、救援队伍和企业的相关人员参加相关应急救援业务的培训，负责对应急救援培训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烟花爆竹从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对员工进行应急培

训。

(3) 对于烟花爆竹经营储存场所周边居民的宣传，可利用网站、报纸和举办专题培训班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烟花爆竹事故应急知识的宣传、培训和教育活动。

### 7.4.3 演练

各烟花爆竹企业和镇政府（区管委会）应当根据自身特点，定期组织应急救援演练，每年至少演练一次，演练结束后，应及时进行总结评估，上报县应急局和县安委办。

## 8 附则

### 8.1 预案修订与更新

(1) 本预案由县应急局制定，并负责解释，每三年结合应急管理实践，组织对本预案进行修订及评审，结果报县政府审议通过并备案。遇有特殊情况可适时修订，并执行相关程序。

如出现以下情况，应及时对本预案进行相应的调整、修订：

- ① 新的相关法律法规、标准颁布实施或修订；
- ② 在事故应急处置或预案演练中发现不符合项；
- ③ 应急机构和应急人员发生变化；
- ④ 应急资源发生变化；
- ⑤ 其它原因。

(2) 县烟花爆竹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应根据本预案制定专业实施方案，并报县应急办备案。

### 8.2 沟通与协作

县应急办公室和有关部门应与驻沙单位应急机构建立应急

联动机制，明确通信联络、信息共享、队伍及资源调动程序等工作，尤其是与邻近县市应急机构的联系，组织参加区域救援活动，开展区域间的交流与合作，明确应急值守通信联络方式、信息报送要求、队伍物资调动程序等，确保突发事件发生后能够快速、有序、协同应对。

### **8.3 监督检查**

县应急办公室对全县烟花爆竹事故应急预案实施的全过程进行监督和检查。

### **8.4 表彰奖励与责任追究**

对在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中有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对失职、渎职的有关负责人，要依据相关规定追究责任。

### **8.5 预案实施**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 **9 附件**

### **9.1 附件附后**



## 附件1

# 应急响应分级标准（国家制定）

按照生产安全事故灾难的可控性、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应急响应级别原则上分为I级响应、II级响应、III级响应、IV级响应。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启动I级响应：

(1) 造成30人以上死亡（含失踪），或危及30人以上生命安全，或者100人以上中毒（重伤），或者直接经济损失1亿元以上的特别重大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2) 需要紧急转移安置10万人以上的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3) 超出省（区、市）政府应急处置能力的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4) 跨省级行政区、跨领域（行业和部门）的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5) 国务院领导同志认为需要国务院安委会响应的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启动II级响应：

(1) 造成10人以上、30人以下死亡（含失踪），或危及10人以上、30人以下生命安全，或者50人以上、100人以下中毒（重伤），或者直接经济损失5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下的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2) 超出市（地、州、盟）政府应急处置能力的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3) 跨市、地级行政区的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4)省(区、市)政府认为有必要响应的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启动Ⅲ级响应:

(1)造成3人以上、10人以下死亡(含失踪),或危及10人以上、30人以下生命安全,或者30人以上、50人以下中毒(重伤),或者直接经济损失较大的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2)超出县级政府应急处置能力的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3)发生跨县级行政区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4)市(地、州、盟)政府认为有必要响应的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一般事故时启动Ⅳ级响应。

本预案有关数量的表述中,“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

附件 2

## 沙洋县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应急领导机构领导成员联系方式

单位	姓名	职务	值班电话	手机	传真
县政府	伍 勇	常务副县长	8551587	18772737789	8551947
	全昌国	副县长	8551587	13908698375	8551947
	周昌呈	县政府办副主任	8551587	15908691419	8551947
县应急局	杨 勇	局长	8550360	13986966829	8550352
县应急局	刘凌云	总工程师	8550360	13797923339	8550352
县武装部	张 伟	副部长	6032816	17762885220	6032915
县检察院	王厚福	副检察长	8568223	18162991001	8568225
县委宣传部	邓 刚	副部长	8551579	15871983318	8551579
县总工会	刘 竞	副主席	8551749	18608692588	8551749
县发改局	方红星	铁路和能源办主任	8561007	13617249366	8562004
县科经局	徐 军	总工程师	8551643	15926692669	8551187
县住建局	吴 成	总工程师	8596041	13971831769	8596041
县教育局	李 勇	副局长	8596989	13972893188	8596980
县公安局	董赛华	副局长	8561443	13986991688	8561440
县纪委监委	吴庆华	纪委副书记、 监委副主任	8555128	13971846566	8551960
县民政局	齐建坡	党组副书记	8553902	18872879199	8552427
县财政局	杜中山	副局长	8577307	13607266670	8577306
县人社局	程红玲	党组成员	8568000	13971846272	8568000
县交通局	王 华	副局长	8551952	15972653075	8550798
县农业农村局	杨俊华	副局长	8561318	15908643891	8562425

单位	姓名	职务	值班电话	手机	传真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文爱民	党组成员	8551564	13581339199	8551572
县水利和湖泊局	朱 凯	副局长	8561725	18872851119	8563018
县商务局	胡玉梅	副局长	8550628	13997904016	8550628
县农机发展中心	杨 华	党组成员	8561927	18971838056	8561927
县房产服务中心	张克勇	副主任	8552928	13797985069	8552928
县卫健局	肖孝勇	副局长	8561092	13986998909	8566501
县生态环境局	韩爱民	副局长	8596173	18162991289	8596173
县文旅局	刘亚民	副局长	8558234	15926671100	8558234
县国资局	李仁军	局长	8577109	13908691486	8577310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王爱民	副局长	8564116	13886901910	8565798
县供电公司	王平畅	副总经理	8576612	13797971000	8576612
县港航建设维护中心	王 霖	支部委员	8559135	13971841339	8559135
武警荆门支队执勤二大队	胡 明	大队长	— —	15071907905	— —
县消防救援大队	王 格	大队长	8561119	15271771688	8561119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廖文清	大队长	8562021	13986961999	8562021
县公安局治安大队	詹 云	大队长	8563389	13971847405	8561440
中石化荆门沙洋分公司	周 华	经 理	8565266	13308695911	— —
中石油荆门分公司沙洋片区	何宏平	沙洋片区站长	8561522	15872919345	8561522
中国电信沙洋分公司	薛 松	副总经理	8561888	18986960312	— —
中国移动沙洋分公司	刘 宏	副总经理	13908692197	13971831999	6104998
中国联通沙洋分公司	梅 君	总经理	6700006	18608691520	— —
中国铁塔公司沙洋办事处	付明东	经理	2385928	18986961633	— —
沙洋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王 伟	副总经理	8561129	15871999139	— —

### 附件 3

## 沙洋县生产安全事故灾难 应急救援专家组名单及联系方式

分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 职称	手机	座机
非煤 矿山组	范 军	沙洋县应急局	副局长	15671860016	8550360
	胡国进	沙洋县应急局	科长	18986991502	8550360
	张四海	荆门华森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注册安全评价师	13972867041	无
	裴国安	湖北荆襄设计研究公司	副总经理 / 注册安全评价师	13597946278	2489213
危险化 学品组	郭旭峰	沙洋县应急局	党委委员	13872919259	8550360
	徐 力	沙洋县应急局	危化科科长	13872958177	8550355
	汪晓龙	沙洋秦江化工公司	工程师	13451169878	8833556
	邹崇礼	湖北丽康源化工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 注册安全工程师	13451169860	8566626
	王成洪	沙洋秦江化工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 注册安全工程师	15908682828	8833556
	周 华	中石化荆门沙洋分公司	经理	13308695911	8561522
	何宏平	中石油荆门分公司沙洋片区	沙洋片区站长	15872919345	6035860
	文观洪	武汉先思科技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	总经理	13597948060	2334686
特种 设备组	王爱民	沙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副局长	13886901910	8564679
	吴贵虎	沙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科长	13647245166	8564639
道路 交通组	杨文军	沙洋县交警大队	副大队长	13986961955	8565956
	王宗霖	沙洋县交警大队	秩序科科长	13971858801	8565956
	王 华	沙洋县交通运输局	副局长	15972653075	8554099
	邓 勇	沙洋县交通运输局	安全科长	13647248019	8551952
	黄紫明	沙洋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工程师	13971858528	8563771

分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 职称	手机	座机
	罗承云	沙洋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工程师	13886942850	8563771
	蔡军胜	沙洋县道路运输管理局	副局长	15972640909	8551388
建筑组	吴 成	沙洋县住建局	总工程师	13971831769	8596308
	熊翰立	沙洋县住建局	建管股股长	18672185234	8596308
	吴锐峰	沙洋县建筑工程管理处	处长	15908690015	8596078
燃气组	李 涛	沙洋县住建局	副局长	18971838877	8596078
	曾劲松	沙洋县燃气办	主任	13477568086	8597041
	王 伟	沙洋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5871999139	— —
农机组	廖文清	沙洋县交警大队	大队长	13986961999	8562021
	杨 华	沙洋县农机发展中心	党组成员	18971838056	8561927
	张艳丽	沙洋县农机发展中心	副站长	13797985036	8561927
消防组	王 格	沙洋县消防救援大队	大队长	15271771688	8561119
	吴学伟	沙洋县消防救援大队	参谋	13972889266	8563119
	易 明	沙洋县消防救援大队	参谋	15007260945	8563119
电力组	周雁晖	沙洋县供电公司	副总经理	13971849080	8576612
	余 平	沙洋县供电公司	主任	13607261346	8576612
水上交通组	王 霖	沙洋县港航建设维护中心	支部委员	13971841339	8559135
	黄咏辉	沙洋县港航建设维护中心	航政科科长	13986960803	8559135
烟花爆竹组	郭旭峰	沙洋县应急局	党委委员	13872919259	8550365
	王盼盼	沙洋县应急局	科长	15872955810	8550355
	刘 凯	沙洋县治安大队	中队长	13707267515	8563389
	周学厚	沙洋银花鞭炮公司	副总经理	15327521999	8806099
	孔 涛	沙洋开源烟花爆竹公司	副总经理	13797978850	8564988

分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 职称	手机	座机
职业 卫生组	文 波	沙洋县卫健局	副局长	13797911998	8565295
	杜成钧	沙洋县人民医院	副院长	13797986376	8556306
	贺进军	沙洋县人民医院	医务科科长	15071915591	8556306
工商 贸组	范 军	沙洋县应急局	副局长	15671860016	8550360
	胡国进	沙洋县应急局	科长	18986991502	8550360
	章 平	沙洋弘润建材有限公司	办公室副主任	15071968325	无
	赵先华	沙洋秦江有限公司	安环部长 / 注册安全工程师	13451218760	8833556
	瞿德勤	湖北德美科技公司	总经理	13812943999	8562158
	关振华	沙洋秦江人造板有限公司	安环部长 / 注册安全工程师	15872179601	无

## 附件 4

## 沙洋县应急救援物资储备清单

物资名称	型 号	数量	责任单位
吊车	长江 TY25T, 韶起 8T	2 台	县交通运输局
自卸车	东风 5T	5 台	县交通运输局
		3 台	
		1 台	县住建局
		1 台	
装载车	厦工 50	2 台	县交通运输局
	龙工 2L-50	3 台	
	2L-50	1 台	县住建局
挖掘机	小松 6 型	1 台	县交通运输局
	卡特 320	1 台	
	PC-220	1 台	县住建局
推土车	宣工 140-1	1 台	县交通运输局
	上海 TY-165	1 台	
人员运输车	苏州金龙	30 辆	
消防车	水罐、泡沫、云梯、举高喷射 消防车	4 台	县消防大队
ABC 干粉		0.5 吨	
氟蛋白泡沫		0.5 吨	
水枪		10 把	
泡沫枪		2 把	
水带挂钩		10 个	
水带包布		10 个	
水带护桥		4 个	
水带		30 卷	
转换接口		10 个	
消火栓扳手		3 个	



物资名称	型 号	数量	责任单位
石油液化气		50 吨	县住建局
汽油		530 吨	石油公司
柴油		700 吨	
冲锋舟		2 艘	县人武部
救护车		4 台	县卫健局
药品、医疗器械		30 万元	
小型发电机	10 千瓦柴油发电机组	11 台	县农业农村局
手电		1000 支	县商务局
蜡烛		10 万支	
食用油		2.5 万公斤	县发改局
成品粮	面粉、面条	100 吨	
	大米	100 吨	
猪肉	活体猪	1000 头	县农业局
蔬菜	基地	12000 吨	
账蓬		50 顶	县应急管理局
棉被		1000 床	
衣物		10000 件	
矿泉水		1500 桶	
生活用煤		50 吨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